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：葉靜怡

電話：07-5252000#2612

傳真：07-5252601

電子信箱：ciyeh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術字第11200012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4臺捷國合計畫申請須知.pdf、2024臺捷國合計畫英文申請表.odt

主旨：有關國科會公開徵求2024年「臺灣-捷克(NSTC-GACR)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(2-3年期)」，自2023年2月13日起至2023年3月30日17時(校內截止)止受理申請，詳如說明，敬請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科會112年2月8日科會科字11200077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臺方主持人：

1、以現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案計畫(下稱原計畫)，且於徵件截止日內，原計畫執行期限尚未屆滿之計畫主持人為限。所稱原計畫不含規劃推動案、產學合作案、代辦案及雙(多)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。

2、計畫主持人執行國科會重大政策性專案計畫，不得再執行該會其他補助計畫者，仍可提送本方案申請書，以確保雙邊協議合作案之申請得以成案。

(二)捷方主持人：依GACR相關規定處理。

三、本案作業時程：

(一)申請日期：2023年2月13日起至2023年3月30日17時止(校內截止)。

(二)公告選定結果：2023年12月。

(三)計畫執行期間：自2024年1月1日起開始執行，需與捷方共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間相同(計畫期程最短2年，最多不得超過3年)。

四、合作領域：所有基礎及應用研究領域。

裝

訂

線

五、敬請有意申請之教師於校內截止日期內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將「計畫申請名冊」1份核單位主管章後逕送至本校研發處，俾憑辦理備函至國科會。

六、檢附國科會計畫申請須知及英文計畫申請表各1式供參。

七、本案國科會聯絡人：

(一)相關計畫內容疑問，請洽科國處胡秀娟研究員，電話：(02) 2737-7560及余沁琳小姐，電話：(02) 2737-7557。

(二)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，(02) 2737-7590、7591、7592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學術單位

副本：本校一級學術單位(均含附件)